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以电话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

（三）会议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8 日

召开方式：通讯会议方式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。

（五）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由蒋林树先生变更为徐海音女士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为：

1、战略委员会由袁浩宗先生、姚宇先生、倪静女士、郑登津先生和徐海音女士五人组成，并选举袁浩宗先生任主任。

2、提名委员会由徐海音女士、袁浩宗先生、黄震先生、倪静女士和郑登津先生五人组成，并选举徐海音女士任主任。

3、审计委员会由郑登津先生、姚宇先生、曾焜先生、倪静女士和徐海音女士五人组成，并选举郑登津先生任主任。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倪静女士、袁浩宗先生、姚宇先生、郑登津先生和徐海音女士五人组成，并选举倪静女士任主任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19日